

证券代码: 300532

证券简称: 今天国际

公告编号: 2025-076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10月31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以公司现有股本总数 453,324,0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90,664,817.2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自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一致。

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0 股后的 453,324,0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 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



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800000 元; 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 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5年11月10日。

除权除息日为: 2025年11月11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5年11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2****383	邵健伟
2	02****813	邵健锋
3	08****942	重庆华锐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 2025年11月3日至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1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相关参数调整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以及控股股东股份转让协议书中明确的过渡期安排,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控股股东股份协议转让价格履行相应调整程序并及时披露。

七、咨询机构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翠宝路 26号

联系人: 杨金平、程海燕、陈渌

咨询电话: 0755-82684590

传真号码: 0755-25161166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